# 2024年高中读后感600字(十篇)

来源：网络 作者：蓝色心情 更新时间：2025-05-09

*高中读后感600字一《童年》中的主人公阿廖沙是一个善于观察和十分敏感的孩子，在他三岁时失去了父亲，母亲把他寄养在外祖父家。当时，外祖父家业开始衰落，两个舅舅为了分家产而不断争吵斗殴，外祖父也是专横暴躁。在这个家里，阿廖沙感受不到幸福，他只看...*

**高中读后感600字一**

《童年》中的主人公阿廖沙是一个善于观察和十分敏感的孩子，在他三岁时失去了父亲，母亲把他寄养在外祖父家。当时，外祖父家业开始衰落，两个舅舅为了分家产而不断争吵斗殴，外祖父也是专横暴躁。在这个家里，阿廖沙感受不到幸福，他只看到了人与人之间弥漫着的仇恨之雾。正是因为生活在这样一个令人窒息的充满可怕景象的环境里，反而使阿廖沙锻炼成长为一个坚强、正直、勇敢、乐观、自信的人。也是在这个浑浊的环境里，还有另一种人，另一种生活。外祖母给阿廖沙的影响是最深的，她为人善良公正，热爱生活，还常常讲故事给阿廖沙听，给予他无私的爱。此外还有乐观淳朴的小茨冈，正直的老工人格里高里等一系列正义的化身。最终，阿廖沙的母亲不堪忍受生活重负而逝世了，阿廖沙埋葬母亲后，便到“人间”谋生。

可怜的阿廖沙！相比起我的童年来，阿廖沙的童年显得多么悲惨凄凉、显得多么孤独寂寞，缺失学习的机会。在阿廖沙的童年里，没有欢声笑语，更没有小伙伴愿意陪他玩，有的只是孤独和寂寞，外祖父和两个舅舅因家产而整日争吵斗殴，只有外祖母还一如既往地爱着他，愿意讲故事给他听，她用无私的爱丰富了阿廖沙的心灵！在我的童年里，衣食无忧，父母将我视为“掌上明珠”，每天还可跟小伙伴们一块儿玩。就算是天塌下来了，父母也会帮我顶着，自己的生活真可谓是自由自在、无忧无虑啊！

阿廖沙是一个热爱学习的孩子，他具有很强的求知欲，喜爱书籍。可因为外祖父家的完全破产，他便只有靠捡破烂卖来糊口了。就在他以优异的成绩读完三年级的时候，也永远离开了学校的课堂。

而我呢？玩心很大，根本不懂享有学习的权力和机会是多么幸福。穷苦的孩子也和阿廖沙一样，他们渴望学习，渴望坐在宽敞明亮的大教室里、注视着周围崭新的一切，和大家一起学习。“黑发不知勤学早，白首方悔读书迟”，就凭这句诗，我也定会改掉自己的坏毛病，发愤图强、勤学苦练的，同时也劝诫天下所有的学子们，你们的首要任务是学习，不要人到晚年才悔恨自己当初读书少，只有学习努力认真，将来才会出人头地。总之，《童年》以其独特的艺术形式、深刻的思想内容和独树一帜的艺术特色在世界文学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全书反映了小市民阶层的庸俗自私和空虚无聊，揭露了沙俄专制的黑暗与罪恶，具有不可比拟的艺术魅力。

每个人的童年都是与众不同的，但不变的是自己的学习生涯。我们应该珍惜时间，抓住眼前的每分每秒，努力学习，“十年寒窗苦读终会修得正果”，千万不要愧对于父母。面对生活中遭遇的不幸和困难，我们应该冷静判断、镇静应对，靠自己的智慧与力量战胜不幸和困难。这些，都是《童年》教会我的，它令我受益匪浅。

**高中读后感600字二**

如果不是小米妈妈的推荐，成妈很难想到去读杨绛的这本《我们仨》，甚至连杨绛是何许人也都不知道。成妈仅用了不到一周的时间读完此书，很是为他们一家三口相扶相守所感动，也为生命即将走到尽头却仍工作的态度落泪，为互爱的一家人失散而悲伤。

杨绛是钱钟书老先生的爱人，钱钟书是《围城》的作者，他们的爱女名钱瑗。此书是杨绛老先生于九十多岁后怀念已逝去的另二位家人作做。书中描述了她们颠沛流离的一生，但却患难与共，相互理解与支持，同时坚守自己的信仰，没有抱怨，积极的生活态度。虽然没有华丽的辞藻描写一家三人的品质，但字里行间及一生事迹却透露着一种“春蚕到死丝方尽“的高尚品格。

很是为文末所描写的一句话感动：人间没有单纯的快乐。快乐总夹带着烦恼和忧虑。

其实每个人的一生都如此，会历经大起大落，会历经生老病死，端看我们用何种态度生活着。用积极的一面看待人生，人生是快乐和幸福的;用消极的一面看待人生，则人生充满不幸。其实现代社会，我们人人是幸福的，没有饥饿，没有战乱，是和平发展繁荣昌盛的好时机，几百年才一遇。我们处在这样的好时代，有什么不知足的，又怎么能不用一颗感恩的心去生活。

我心亦然。回想着自己曾经许下的愿，为社会贡献一些心力，去落后地区资助些生活困难的孩子。但总是为生活中各种杂事缠绕和困扰，将那些心愿抛诸脑后了。等成成大点要去实施了，带着他去去落后地区，体验当地的生活，让他明白他是幸福快乐的。

看完了《我们仨》，我也学到了很重要的一条，不要抱怨。其实人生中总会遇到合理或者不合理的事情，会被误解，会被陷害，但没必要抱怨的。今后我也要摒弃抱怨，用平常心看待得与失。

**高中读后感600字三**

有幸读到了杨绛先生的《我们仨》，书很短，不敢说感触深刻，可其中的脉脉温情，却也引人思躇良久。

先生的《我们仨》，早在一年前就已拜读，再次翻开书页细细品读，仍是欢喜不已。《我们仨》一书，是在先生92岁时，先后失去女儿和丈夫后所著。书里遍布着温暖的小趣味，从柴米油盐一餐一饭，到字里行间书信往来，无不透露着生活的智慧。字里行间流露出哀而不伤、深厚而诚挚的感情，让人十分触动。

先生在书里详细描绘了她和丈夫钱钟书以及女儿钱瑗的家庭故事，印象很深的一个片段便是钱钟书从远方回到上海，已经两岁的小钱瑗不识得自己的爸爸，想赶走爸爸。钱钟书调侃女儿道：“是我先认识\*妈，还是你先认识?”没想到小钱瑗一本正经得说：“自然我先认识，我一生出来就认识，你是长大了认识的。”记得当时看到这个片段的我，忍不住嗤笑，不愧是一家人，连脾性都大有相似之处。

想起小时候，父亲也是从外地打工返家，和妈妈一起去接还在上幼儿园的我。几年不见，父亲还是老样子，我却一天天长大，记忆力却没有关于父亲的任何记忆。我踢踏着步子走在卵石道上，一回头发现父亲和母亲正手拉着手浓情蜜意，不知怎地，频频回身去分开他俩的手，死活不让他俩牵着手，至今仍觉哭笑不得。

先生的文笔朴实却又华丽，带着老人特有的不紧不慢的语调，记记录她这漫长却有趣的一生，就连在外人看来有些许古板的钱钟书，在她的笔下也变成了顽皮的少年。写剪活虾的那一段，活虾被先生用剪刀剪的直抽抽，慌慌张张地跑进客厅找钱钟书，钟书不紧不慢地说：“不要紧，以后这种事情我来做就好了。”先生大概也和我一样感受到温暖了吧。

儿时的我一直寄住在外婆家，外婆的腰不好，常看到外婆在厨房做饭时，累得扶着腰喘气。外公以前从事木头行业的，不忍外婆如此受累，某天搬了把凳子坐在庭院里，一天不吃不喝，对着地上的木材忙碌，做了把高脚的椅子送给外婆。看着外婆脸上洋溢的笑容，我也跟着被甜到憨。所谓的执子之手与子偕老，也大抵如此吧。

王小波说，一辈子很长，要和有趣的人在一起。而杨绛是幸运的，因为有了钱钟书的陪伴，所以他们的生活是有趣的。

“世间好物不坚牢，彩云易散琉璃脆。”杨先生让我看到了一个家庭的温暖与幸福，平凡生活里美好与繁琐的事情交织，这才是生活的模样。

**高中读后感600字四**

这个星期，我们已经读完了高尔基写的三部曲中的第一部，也就是《童年》。它主要讲出了马克西姆？高尔基小时候的生活。书中，有温和的外祖母、严厉的外祖父、贪心的舅舅们、可怜但高大的母亲、尚未懂事的高尔基……首先，我先向大家展示一下我最喜欢的一段：

她一下子把我从黑暗中领出来，走进了光明，还为我周围的东西带来了耀眼的光环！她是我永远的朋友，是我最了解的人，我和她最知心！她无私的爱引导了我，让我在任何艰难困苦的环境中都绝不丧失生的勇气！

40年前的这些日子，轮船这样缓缓的前行着。我们做了好几天才到涅日涅，我还能清晰的回忆起最初那美好的几天。

天空晴朗，我和外祖母整天都在甲板上呆着。伏尔加河静静地流淌，秋高气爽，天空澄澈，两岸的秋色很浓，一片丰收前的景象。

橘红色的轮船逆流而上，轮将缓缓的拍打着蓝色的水面，隆隆作响。轮船后面拖着一只小船，小船是深灰色的。景走船移，两岸的景致每时每刻都发生着变化，城市、山川、乡村、大地，还有水面上漂着的那些金色树叶。

这就是我最喜欢的一段，哦，作者描写的多么细腻呀！第一段写出了当年的小高尔基心理上受到的压力，但外祖母把他领出了黑暗，走向了光明。哦，多好的一位外祖母呀！她好像是高尔基的唯一知心人一样。

紧接着，作者将湖岸上的美景写了出来，繁荣的大城市、高大的山川、美丽的乡村、五彩缤纷的大地、水面上的金色树叶。当我阅读到这一段的时候，我的眼前就仿佛出现了这一美丽的场景，啊，作者描写的实在太棒了！当时，我就心想，一定要好好读完这本书！

读完这本书，回想一下，小高尔基真的好可怜。书一开头，他的爸爸就死了，再往后，他又来到了一个不和平的大家庭，后来，他妈妈又死了。过了一阵子，他家的房子又被烧了。唉，他可真是可怜透顶了！想想自己现在的生活，我真的好佩服他，在那么大的灾难里还能生活下去，要是我呀，早就垮了……

我觉得，我们应该珍惜现在的美好生活，想一想小高尔基的生活，我们也许就不会埋怨什么没钱呀、房子小呀……我们要记住，有父母已经是很好的了！要不然换你当一回高尔基试试，去到那么艰苦的年代。最后，我还是要忠告大家一句，一定要知足常乐，这样才是好孩子哦！

**高中读后感600字五**

在阳光的照耀下，我读完了这本厚厚的《童年》，心里突然有一种莫名的惭愧与懊悔，想到自己与高尔基生活得巨大悬殊。

四岁丧父，跟随慈祥的外祖母来到了外祖父的家中。

在这里，他认识了许多东西，也看清了许多东西，他看清了自私自利、贪得无厌、粗野的两位舅舅；朴实的朋友“小茨冈”；吝啬、小气、贪婪、专横、残暴的外祖父；每一天都生活在残忍、愚昧、亲人之间的勾心斗角和争吵，从善良与邪恶之间，阿廖沙懵懂的明白了一些道理。

与他相比起来，我们的童年是灿烂的，幸福的；没有痛苦与斗争，一直无忧无虑地生活着。

就从这一点上看来我们就与阿廖沙已经有了天壤之别，我们拥有了许多，但是我们还是不知足，只想奢求人世间更好，更多想要的东西。是啊，我们经常对父母衣来伸手，饭来张口，只用顾着让父母为自己遮风挡雨，从不用自己独自在“人间”闯荡。现在，我们应该悔过曾经的奢望，应该不再浪费任何东西，学会珍惜现在所拥有的一切便足够了。

从现在考试，我们要自立起来，遇到困难时别只想着这样退缩，逃避或走捷径，应该对自己有信心，人生中总有事或有人会令你痛苦甚至绝望，但我们应该要像一下作者是怎么样坚持的。这样，你就可以再痛苦中寻找快乐，在绝望中寻找希望。是的，黑暗过去，黎明的曙光总会到来，只要你仍然保持对任何事物都有不灭的信心，懂得珍惜拥有的一切，那么你的光明一定会到来，因为你懂得珍惜。

**高中读后感600字六**

童年是彩色的，是每个人一生中绚烂多彩的一幅画，在亲情友情的滋润下生根发芽。读完高尔基的《童年》后，我不禁为阿廖沙感到惋惜与不平。阿廖沙的童年与我们的童年大相庭径，他的童年时灰色的，黑色的，看不见希望的火光。

阿廖沙四岁时，父亲就死了，从此，无忧无虑的生活结束了。于是跟着外祖父、外祖母过着贫寒、艰苦的生活。这个家，与其说是家，倒不如说是人间地狱。在外祖父家，两个舅舅自私贪婪，对阿廖沙使尽坏心眼。曾经有一次受到舅舅的唆使，把白色布染成了蓝色，遭到外祖父的一顿毒打，最后昏厥了过去。阿廖沙在外祖父和舅舅那里并没有得到一个年幼孩子应得到的关心与呵护，而是遭受着白眼不屑和鞭打。阿廖沙用他那幼小的心灵来默默承受着这一切，默默承受着这个“家”，默默承受着这个暗无天日的社会。

虽然阿廖沙的外祖父和舅舅们被金钱利益冲昏了头脑，蒙蔽了双眼，亲兄弟，亲父子之间尔虞我诈，但是在这长长的黑路上，阿廖沙的外祖母却给予他人世间最美好的一份感情——亲情。阿廖沙的外祖母和善慈祥，给阿廖沙讲上帝的天堂，鬼娶媳妇的故事，还向阿廖沙讲述父母年轻时美好的恋情。外祖母会常常教阿廖沙做祷告，祈求上帝把生活变得好一点。外祖母对阿廖沙的这份爱犹如在黑暗中的一束光亮，让阿廖沙看到了毫无瑕疵的世界。

不仅有外祖母，还有小茨冈——阿廖沙的好伙伴。在其他人都瞧不起阿廖沙的时候，小茨冈却陪在了他身边听他哭诉自己的悲惨遭遇。小茨冈在阿廖沙被外祖父打的时候，替他挨那顿鞭子，护在他的身上。尽管这样，会引来两个舅舅的强烈不满，但是小茨冈仍旧如此，成为阿廖沙的第一个伙伴。阿廖沙童年的友情一般是小茨冈给予的，另一半是阿廖沙的忘年交——房客“好事精”给予的。好事情是一位借住在外祖父家的房客，他热爱科学，喜欢实验探究，与阿廖沙彼此知心，成为了忘年交。

但是，这段美好的时光转瞬即逝。后来阿廖沙的外祖父与外祖母闹分家，外祖父破产，自己的母亲死了，外祖父养不起他了。面对这一切的世事变故，年幼的他在巨大打击之下，独自去人间混口饭吃了。

在高尔基的笔下，阿廖沙的童年栩栩如生的展现在我的眼前。这个充满着小市民习气的家中，无疑是当时俄国社会最下层人民受到贫苦的小缩影。许多贫苦人民为了一丁点利益好处去争夺，满眼写着贪婪，暴露出自私的本性。而阿廖沙在童年中得到的爱却远远不及这个家，这个社会给他带来的痛，他对一切事物的爱渐渐被恨所代替。一个幼小的孩子最纯真的心灵也被这黑暗残暴的社会所玷污，看不到原本的人性之美。但他却畏惧之余，孤身一人去面对，这令我深深地震撼。

比起阿廖沙的童年，我们的童年那是无比幸福的，在吃穿不愁的家庭中长大，被无数份关心包绕着。每当遇到挫折踌躇犹豫时，阿廖沙的坚强与不屈便浮现在我的脑海中，我又有什么理由不去前行呢？

《童年》是一本好书，教会了我许多。

**高中读后感600字七**

《骆驼祥子》讲述的是旧中国北平城里一个人力车夫祥子的悲剧故事。祥子来到城市，渴望以自己诚实的劳动，创造生活。他怀着买车的信念，拼命的赚钱，就像是一个旋转的小陀螺。终于，祥子得到了梦寐以求的车，那辆车对于祥子来说，不知道是他磨破了多少双鞋换来的。可是命运捉弄人，车接二连三的被人夺走，祥子的梦想之火一次次的熄灭。但祥子仍然不肯放弃，不断的振作起来，再度奋斗。

在此，我不由地感动和怜悯了，对祥子那坚持不懈，为梦想而拼搏的那股韧劲而感动；对祥子被悲惨的命运所折磨，而只能无奈地沮丧和失望感到怜悯。这教育了我：要坚强的面对困难，失败了靠自己站起。

之后在从与虎妞的结合到虎妞最终死去的期间，使祥子的心灵深受打击。最终车卖了，虎妞死了，一切都化为了乌有，又如同刚开始般。一切的一切像用橡皮擦擦笔痕般，将一切都挥发了，只留下几条深深的印痕。而在祥子心中，深深的印痕却永远烙下了。

祥子从此对世界充满了敌意，开始报复身边的所有人。从前讲义气的祥子，如今却开始欺骗自己的朋友、利用他们，把他们的一切都骗抢过来。他变得奸诈，甚至无耻。简直变了一个人，偷抢拐骗，只要能拿到钱，他什么都做得出。看了这些，我心头不禁得发酸、失望，还带着丝丝怒火。失望的是祥子没有坚持下去，最终被黑暗吞噬；愤怒的是以前那个老实憨厚的祥子如今却做尽了一切伤天害理的事，他自己却还是毫无悔意。

祥子的悲剧，是他所置身的社会生活环境的产物。在黑暗的社会中，人类的力量实在太渺小了。祥子多次想要凭自己来打败命运，可是最后呢，却使身心又一次的伤痕累累。祥子在一次次的痛苦中挣扎，越陷越深，他渐渐的被黑暗所扭曲、吞噬。以前有抱负且满是骨气的祥子，现在只有对钱的贪念而已。在社会的黑暗与金钱的诱惑下，祥子没有了骨气。“钱会把人引进恶劣的社会中去，把高尚的理想撇开，而甘心走入地狱中去。”

的确，祥子为了“生命”来争取钱，而“生命”和“理想”中他选择了“生命”，因为只有“生命”才是穷人唯一可以选择的东西。那时穷人的命也许就像是枣核儿两尖头——幼小的时候能不饿死，万幸；到老了能不饿死，很难。这时，才真正体会到：人的命运不完全由自己掌控。故事主人公祥子以坚韧的性格和执著的态度与生活展开搏斗，可最终，命运仍不费吹灰之力的摧残了祥子。

**高中读后感600字八**

最近读了由汪中求和朱新月联合著作的名叫《零缺陷工作》，感触很深，深受启发，被作者的观点深深吸引和折服。其中第一篇第一节就写到：态度永远是第一位的。仅仅一个开头就把工作的精髓写到了点上，也让我不得不佩服作者的专业水平。

就工作态度问题，我愿意追随作者的观点表述下我的看法。我认为态度决定一切，没有不重要的工作，只有不重视工作的人。不管工作是大，是小，是重还是轻，是机械般地简单还是搞火箭般地复杂，都需要有个人去完成。在完成一件工作前，工作并不会自主选择完成它的人，工作本身也无法决定选择他的人是高学历还是文盲，只有那个完美地完成工作的人才被真正地认可。而我们人是有思维的，有选择能力的，在我们挑选一件工作完成它之前，首要有的态度就是：我要做好它。而不是仅仅简单地认为，这是分配给我的任务。你愿意做一项工作和愿意做好一项工作是有本质区别的，你有什么样的态度，就决定有什么样的结果。

那么如何做好一件工作呢？首先你得热爱自己工作。就像作者所说，像爱自己一样来爱自己的工作，那么你的工作将把同样的爱回馈给你。一点都不错，能够从事自己喜爱的工作，并为此投入全部的热情，当你收获的时候，那份成就感不是金钱可以买到的，给我们身心所带来的愉悦也只有经历过的人才能体会得到。

其次，要做好一件工作要了解自己的工作。这份工作要如何才能完成？是否在自己的能力范围之内？如何充分利用自己的能力来完成面前的这项工作？只有解答了这些问题才能开展，否则就是盲目的。只有了解了眼前的工作，才能驾驭好它，以免在今后的工作中出现失误而可能造成重大损失。那么，了解工作靠什么呢？还是态度。取决于你是否有细心，耐心和恒心像对待孩子一样来对待自己的工作。其实，在你能力范围内的工作，要完成一点都不难。也许你也很了解自己的工作性质和程序，特别是对于一件日常机械性的工作，甚至你厌倦那种一成不变的手法和日复一日的毫无创意。但是这种了解是肤浅的，你该了解的是这项分解后的工作对于整个生产线的重要性。或者这件工作是脑力劳动，那么更需要你发掘工作本身背后的意义。简而言之，读懂你的工作，才能给你带来乐趣。

最后，做好一件工作要正确看待工作中的产生错误。有句话说：人非圣贤，孰能无过。于是每个人给了自己犯错的机会和可能，也轻而易举地原谅了自己在工作中的失误。这是绝对要不得的态度，并不是每件工作都有让你犯错的机会。如果那件工作有允许犯错的机会，那你该为自己的失误感到羞愧。因为你挑战的并不是一件高质量的工作，是羞辱了你本身的能力。所以，但凡自己出现了工作失误，我们要为此反省和考察，到底错在哪里，为什么会错，如何避免。

总而言之，态度决定一切。在面对工作的时候，态度能帮助我们确立和提升人生的定位，让我们以积极的态度去面对工作和工作以外的人事。以良好的心态开心地度过拥有工作的每一天。

**高中读后感600字九**

记得书的开头是这样：“我们所要介绍的不是骆驼而是祥子，因为骆驼只是一个外号。”当时我就在想，祥子大概就是拥有骆驼精神的人，那种坚韧不拔、持之以恒的精神。我的眼前瞬间浮现出广袤而无人烟的大沙漠，唯有骆驼驮着它们背上那两座峰峦行走在这风卷尘飞的世界里，沉默孤傲，似乎它们走的每一步都很认真，执着，每一步都用生命在行走。

主人公其实也就是一个高级车夫，被生活磨练出一种意志。他的生活时代是二十年代的老北京，人生异常的坎坷。那是的旧中国黑暗无比，他的身体里却住着一个不屈不饶的灵魂。

“只要他打定主意，他便随着心中所开的那条路二走；假若走不通，他能一两天不出声，咬着牙，好像咬着自己的心！”

他确实很努力，可生活总是亏待他。辛苦了三年买来的洋车，在他与命运相赌时，却输得一塌糊涂。他说过，他可以忘记这三年来受过的所有的苦，但无法忘记他的车。就像生活中的我们一样，总有一种可以忘掉所有痛苦的人，却怎么也无法忘掉所得来的幸福。他们都同样奋斗过，可他们总是那样失而复得，得而复失。

而祥子能生活在那样的黑暗年代，靠的不仅仅是坚韧的心，更多的，还是睿智的头脑。即使生活得非常心酸，也懂得为自己而活，淡淡地，平静的，有一个目标奋斗就好。但是生活中总有一些人认为自己很勤劳或者聪慧，但他们总会丢失一件东西，那就是对生活的——热情！勤劳的人他不懂如何把握；聪慧的人，又会嫌许多麻烦。在这个开放式的社会，有很多蛀虫，他不是勤劳者，更不是智者，结果只会被社会腐蚀，不会有任何人来怜惜他们的残渣剩骨。

对待生活看法不同的我们，是否敢于挑战生活，突破生活的重围，以热情的心态，来面对生活中的一切呢！

**高中读后感600字篇十**

自从我读了《昆虫记》中“蝉和蚂蚁”这个故事后，我才知道了真正的勤劳者。

拉封丹的这个寓言家喻户晓：整整一夏天，蝉不做一点事，只终日站在树梢上歌唱，而蚂蚁则忙于储藏食物。冬天来了，当蚂蚁把储备的受潮食物放在太阳下晒时，一只饥饿的蝉前来乞讨，结果他遭遇了难堪的待遇。

蚂蚁骄傲地问：“你夏天为何不收集一点儿食物呢?”蝉回答：“夏天我要歌唱，太忙了。”

“哈哈，你夏天唱歌吗?”蚂蚁毫不客气地回答，“好啊，那你冬天可以跳舞了!”

最终，这只可怜的蝉饿死了。

可是，在这本书的作者——法国著名的昆虫学家法布尔看来，这一切都是造谣。其实，蝉才是真正的生产者。本来我也不信，可看了以后，便对蚂蚁有了一种看法。因为这是法布尔亲身观察的经历。

蝉的嘴如同微型钻孔器，一面歌唱，一面贪婪吮吸着树里的汗液。就这样，它蚊丝不动，聚精会神，沉浸在歌唱和琼浆之中。

可是，不一会儿，蚂蚁就会和其它昆虫前来抢夺浆汗，蝉被不罢休的蚂蚁赶走，昆虫们趁机痛饮。可是失去了水泵，便很快干了，它们又去折磨第二只，第三只蝉……蚂蚁真是一个强盗!

蝉却是个失聪者。只要避开它的六只眼睛，哪怕在它旁边放几十枝爆竹，它也无动于衷。有句俗语用它身上较合适：“像失聪者那样大喊大叫。”

书是可以治愈笨的。你看，不看书，哪知蚂蚁是强盗，哪知蝉是生产者，是失聪者?这故事使我知道：蚂蚁是强盗，表现勤劳的人不一定是一个真正的勤劳者。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